查程序中之瑕疵，有證據應調查而未調查之瑕疵，且判決不備理由，已
法者，得聲請憲法法庭為宣告違憲之判決；聲請人所受之確定終局裁判於中
北地方法院105年度易字第825號刑事判決提起上訴，經臺灣高等法院109年
w送達，而聲請人於112年11月28日提出聲請，已逾越憲訴法第92條第2項所
憲法法庭第一審查庭　審判長大法官　許宗力大法官　呂太郎大法官